

訟黨斷莊等摺埋 一年內逐步清盤

港各界：理念路線偏離正常軌道 解散是必然結果

公民黨昨日舉行周年大會，會上通過成立「臨時執委會」，處理後續清盤工作，包括委任清盤人等。該黨主席梁家傑會後表示，由於未能產生新一屆執行委員會，處於「斷莊」狀態，將進入解散程序，相信最有可能是一年內為公民黨有限公司有序地逐步清盤。香港社會各界人士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，作為一個政團，公民黨的理念、路線完全偏離正常的軌道，過往更曾發起和參與違法行動，危害國家的安全、發展和利益，破壞香港的法治精神及「一國兩制」制度。「公民黨再也得不到黨內外的支持，解散完全是咎由自取，也是唯一的必然結果。」

◆香港文匯報記者 子京

在公民黨周年大會後，梁家傑稱，昨日是公民黨第十七次會員大會，原本需要改選執委會，但由於無人參選，出現「斷莊」情況。根據會章，若無法產生新一屆執委會，原來的執委會將過渡成為臨時執委會，相信臨時執委會將盡快開會研究情況，一有決定就會公布召開特別會員大會決議清盤。

被記者問到解散是否已成定局，以及會否出現臨時執委會處理清盤期間有人「接莊」的情況時，他稱「世事無話咁傳奇」，指過去一段時間已無人參選，現在「後繼無人」，相信最可能發生的事是安排公民黨有序清盤，又形容公民黨面臨清盤是「聚散有時」、「天下無不散之筵席」云云。

王惠貞：危害國安 毀法治精神

全國政協提案委員會副主任王惠貞表示，作為一個政團，公民黨的發展路線完全偏離正常的軌道。該黨過往參與及發起的一些違法行動，包括黑暴期間支持攪炒派、煽動年輕人以暴力犯罪方式表達政治訴求，以及2020年參與組織非法「35+初選」等等，都是在危害國家的安全、發展和利益，都是在破壞香港的法治精神及「一國兩制」制度。「公民黨已經無法順應現時香港社會發展的需要，也無法再得到市民大眾的支持，解散是唯一的必然結果，屬意料之內的事。」

蔡毅：不得人心 無存在價值

港區全國人大代表蔡毅指出，公民黨的政治理念、路線方向，完全與香港社會背道而馳，自然得不到黨內外人士的支持，「公民黨再也沒有任何存在的價值了。」

他說，公民黨成立之初，在立法會選舉中曾得到市民的支持，但在進入議會後，該黨處處與政府對着幹，更多次癱瘓議會的運作，阻礙香港發展。「到了現在，香港的民心都是支持社會發展，公民黨已經不得人心了，解散是遲早的事。」

陳勇：為虎作倀 煽社會暴力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勇指出，公民黨成立時，成員以社會專業人士為主，尤其是法律界，最輝煌時不少成員當選為立法會議員。不過，作為法律界議員代表，本應維護香港法治核心，及尊重國家憲法和基本法，可是他們竟然投靠西方邪惡政客，在黑暴時期更為虎作倀，煽動社會暴力，支持攪炒香港，破壞香港法治和「一國兩制」，成為了香港的千古罪人，因此，公民黨走向解散完全是咎由自取。



◆梁家傑前往開會。香港文匯報記者張得民攝



◆吳靄儀(左)、余若薇(右) 香港文匯報記者張得民攝



◆查錫我 香港文匯報記者張得民攝

網民寸爆公民黨

Ivo Young：叫人衝，自己鬆的某類有心人，不得民心兼離離地的空談，自招散班是遲早事。
Wai Hong Li：扮民主主人仕(士)。自己害自己也害了香港的年輕人。
Owwc Nchi：對唔對得住手joke？
Kenny Kwan：分晒錢嘍！
Yiu Chung Yeung：食到盡，自己友個(嘔)班律師係最飽。
Po Sum Wong：常說無畏無懼，武力有時可解決問題，快啲用武力睇吓可唔可以救翻(返)公民黨？
Zoo Utum：有時清盤都可以解決問題，唔使暴力嘅！

以法為名反中亂港 肆意抹黑國安法

前身為「四十五條關注組」的公民黨，由一批原為「關注組」成員的大律師等專業人士於2006年成立，曾經是香港反對派的第二大政黨。所謂「法律專業人士」成為這班人行反中亂港之實的保護衣，他們經常以法為名煽動市民萌生和爭取所謂不符基本法規定的所謂「訴求」，肆意衝擊「一國兩制」原則，達到反中亂港的目的，香港近年經歷多次亂局，他們正是罪魁禍首之一。

2013年1月，「佔中三丑」之一的戴耀廷首度提出要「佔領中環」爭取所謂「真普選」，公民黨率先「響應」。時任黨魁的梁家傑接受傳媒訪問時聲稱：「以法達義，有何不可？」時任黨主席的余若薇更在報章撰寫《最大殺傷力需要最大支持》一文，聲言「市民要準備撒手鐐才有成功希望」云云。

2015年，立法會討論政改方案。當時主流民意都認同要先通過方案，但包括公民黨在內的反對派派網綁投反對票，令政改方案無法通過，扼殺香港500萬合資格選民「一人一票」選特首的權利，而立法會普選更變得遙遙無期。

2016年農曆新年，「港獨」分子在旺角煽動暴亂、投磚等暴行，導致多名警察受傷。公民黨企圖轉移視線，將責任推到特區政府身上。當時

正競逐立法會新界東補選席位的楊岳橋，更為暴徒提供法律支援，為「港獨」分子張目。新界東補選後，公民黨發表「本土、自主」的「十周年宣言」，聲言要「重新思考香港未來」、「探索和確立香港的全新定位」。

同年，公民黨在發表立法會選舉的總體政綱中，以所謂「前途自決、港人自治」作包裝，聲言「一國兩制」、「港人治港」、高度自治已「悉數落空」，香港應實行「內部自決」以達到「港人自治」，以民主的方式「自決前途」，又鼓吹訂立「公投法」及召開「港是會議」，就所謂「二次前途問題」為港人尋找出路。

公然「上前線」支援暴徒

在2019年的修例風波期間，公民黨變本加厲。該黨一眾立法會議員及區議員「親上前線」支援暴徒，梁家傑更在公開場合揚言「暴力有時可能是解決問題的方法」，為當時的黑暴分子「打氣」。

他們更乞求外國勢力干預香港事務，例如在當年3月，時為立法會議員的郭榮鏗，與「亂港四人幫」之一的前政務司司長陳方安生及「專業議政」的莫乃光到美國唱衰香港，在與時任副總統彭斯及眾議院議長佩洛西會面期間，更宣稱美國有權按《美國



◆2019年修例風波期間，時任公民黨成員的楊岳橋、譚文豪「親上前線」支援暴徒。資料圖片

「香港政策法」過問香港人權和「一國兩制」云云。

瘋狂拉布致內會停擺逾7個月

2019年10月，郭榮鏗利用立法會內會主持身份瘋狂拉布，令內會停擺逾7個月，浪費了17次會議之後才選出內會主席。

香港亂局擾攘多時，中央出手為香港制定香港國安法，惟公民黨亦不斷抹黑。2020年6月，楊岳橋稱公民黨反對香港國安法。2020年6月，郭家

麒在《蘋果日報》撰文稱，香港國安法「比基本法第二十三條更惡毒」云云。

公民黨更積極參與反中亂港分子企圖顛覆政權的非法「初選」，多名前成員皆因參與非法「初選」，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被還押。2020年6月，譚文豪出席非法「初選」論壇時不掩飾自己企圖「顛覆政權」的目的，聲稱在攪炒派取得立法會過半議席後，會反對任何政府法案及撥款。

◆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油麻地暴動案 10暴青罪成候懲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葛婷)2019年11月18日，香港一批黑暴分子在油麻地暴動，聲稱要「營救」被警方包圍在理工大學內的暴徒。在最大宗的油麻地暴動中，有213人被控暴動罪，其中一批包括歌手莊正在內的11名被告，拒絕認罪在區域法院受審，其中10人昨日被裁定罪成。法官林偉權在裁決時指，罪成的被告必然知道現場有暴動發生，仍然加入並身處現場，在場「鼓勵」他人及壯大聲勢等同參與暴動。

11名被告依次為地盤管工歐陽浩明(案發時25歲，下同)、攝影師羅柏龍(28歲)、學生湛沛林(19歲)、髮型師陳思進(18歲)、文員陳子宏(21歲)、無業男子鄭太君(25歲)、音樂教師莊正(28歲)、學生周嘉慧(19歲)、學生周諾澄(19歲)、音樂教師簡禮然(24歲)及酒吧店員黎子欣(22歲)。控罪指，各被告於2019年11月18日在油麻地窩打老道與咸美頓街之間的一段彌敦道，與其他身份不詳者參與暴動。

法官林偉權在裁決時指出，本案的案發地點雖非在理工大學內，但廣義上可視為理大暴動案的一部分。本案首3名被告在出庭作供時，分別辯稱送友回家路經現場，因為「呼吸困難」而「被人」戴上防毒面罩及頸套，以及因「八卦」與友人到場。法官反駁指，案發時，警方在採取驅散行動前40分鐘與暴徒「激戰」，有人投擲汽油彈，如控方所言猶如戰場，不相信有人仍會走入範圍。11名被告均非居於案發現場一帶，故並無必要到該處，且即使到達不知現場情況，但到達後見到火光熊熊，必然知道該處情況，故拒絕接納3名被告供詞，被告簡禮然雖曾傳召證人作供指他們只是途經現場，但法官同樣認為並不可信。

對第五被告陳子宏被捕時身處港鐵站上蓋，旁邊亦有人正使用腳架拍攝，林官表示，陳身上雖無相機但有手機，故不排除他只是到



◆2019年11月18日，大批暴徒在油麻地參與暴動。圖為警方當時進行驅散行動。資料圖片

現場的「好事之徒」，故裁定其暴動罪名不成立。

法官：非單純路過暴動現場

林官指出，餘下10名被告當時均身處暴動現場，並非單純路過或路過。雖無證據顯示他們有作出任何行為，但他們知道該處有暴動發生仍然加入，且身處與警方較接近位置，才會在警方採取驅散時走避不及，在碧街被捕。據此判斷，他們必然知悉現場曾發生暴動，但仍留在現場成為一分子，壯大非法集結人群聲勢，藉故到場「鼓勵」而參與集結，即使沒作出破壞社會安寧的行為，仍屬暴動，故判10人罪成，還押至明年1月7日判刑。

卓永興批Google道德有問題 不會買廣告將國歌置頂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)特區政府要求Google修改國歌搜索結果展示次序，將正確國歌置頂，惟被該公司拒絕。政務司副司長卓永興昨日表示，不接受Google聲稱不會人為操縱搜尋結果的解釋，又質疑為何要付費才能將搜尋結果置頂，認為有關做法涉及道德問題。他強調，特區政府不會因此向Google付費買廣告，但會考慮各種方法和手段繼續跟進事件。

多個國際賽事接連誤將「港獨」歌曲當作國歌播奏，其中多起錯誤被揭與Google提供錯誤資訊有關。Google日前宣稱，該公司每日處理數以十億計的搜尋查詢，因此建立排名系統，自動顯示「相關、高質素及有用的資訊」，公司「不會人為操縱排名」，以決定特定網頁的排名。

卓永興反駁Google所謂「我們不會人為操縱頁面的次序」的辯解，「大家都知道，如果付費，其實它(Google)是可以將你提供的任何資訊置頂，這是否技術上做不到呢？當

然不是技術上做不到，原來付費是可以做到，不付費就不幫你做，這是一個道德問題。」

「你將一首唔係國歌嘅，當咗國歌，去搜尋出嚟，呢個係咪一個高質素嘅資訊呢？我相信答案好清楚。」他強調，作為跨國企業，Google的第一責任是提供正確資訊，但該公司明知資訊不正確，卻以政策為由推搪，是絕不能接受的，這涉及專業及道德上的問題。

卓永興問道：「如果同樣的事情發生在美國國歌上，Google是否可以告訴別人：『我們不會去更正呢？』所以我們覺得他的辯說只是託詞，我們一定會在短時間內正式再向他質詢。」

他強調：「我們(特區政府)不是要操縱什麼」，但如果Google繼續採取不合作態度，令人誤以為某首歌是所謂「國歌」，才是在操控，及提供不實資料。政府一定會繼續跟進事件，包括短時間內再去信Google作出質詢。